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17-100

##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于2017年10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为付永全、齐政、王莉、吴凤君、李华才。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付永全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表决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0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本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该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止2017年8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应用的医疗卫生服务云

平台建设项目”已经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计划将本次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含利息，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下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公司近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3、《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需要，公司本次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1 亿元，其中敞口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低风险额度 25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付艳杰、崔万涛及其配偶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 1 年，并授权财务总监冯丽女士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 4、《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相结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冯丽、尹春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5、《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为保证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制定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冯丽、尹春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及授权董事会及管理层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变更或终止等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

(3) 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4)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5)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机构、托管方等合作方的聘任、变更、解聘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的协议、合同。若相关法律法规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改和完善；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完成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冯丽、尹春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7、《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